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

地點：桃園市桃鶯路 398 號 住都大飯店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1,187,900,666 股(其中電子投票股數為 768,362,414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 1,522,532,262 股之 78.02%。

出席董事：曾董事長子章、簡董事山傑、林董事庭裕、王獨立董事聖煜共 4 席董事。

列席人員：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會計師、宏鑑法律事務所余欣慧律師

主席：曾董事長子章



記錄：劉映汝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概況，報請 公鑒。(詳附件一)
知悉。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一一一年度查核報告，報請 公鑒。(詳附件二)
知悉。

三、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請 公鑒。
知悉。

四、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對大陸投資情形，報請 公鑒。
知悉。

五、本公司與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案，報請 公鑒。
知悉。

六、本公司與群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案，報請 公鑒。
知悉。

肆、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說明：

(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第十二屆第二十六次董事會議通過，且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雅慧會計師及吳漢期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上述表冊及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畢，並出具查核報告書。

(二)前稱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四。

決議：投票表決同意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1,187,850,66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768,362,414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 總表決權數%
贊成之表決權數為 1,018,777,187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603,108,191 權)	85.76%
反對之表決權數為 54,07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54,070 權)	0.00%
無效之表決權數為 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為 169,019,409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165,200,153 權)	14.22%

二、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表，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表，業經本公司第十二屆第二十六次董事會議通過，並送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畢，並出具查核報告書。

(二)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五。

(三)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發行認股權憑證或轉換公司債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發行或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其他因交易或法令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決議：投票表決同意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1,187,850,66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768,362,414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 總表決權數%
贊成之表決權數為 1,019,606,428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603,852,133 權)	85.83%
反對之表決權數為 92,60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92,600 權)	0.00%
無效之表決權數為 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為 168,151,638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164,417,681 權)	14.15%

伍、選舉事項

一、選舉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經一〇九年股東常會選任，任期一一二二年六月十八日屆滿，擬依照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選舉第十三屆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
- (二)本公司董事依本公司章程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本次股東常會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附件六。
- (三)因應一一二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並配合股東常會日期，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於一一二年五月三十日股東常會結束後解任。
- (四)當選之第十三屆董事任期自一一二年五月三十日股東常會結束後起至一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止，計三年。
- (五)敬請 改選。

選舉結果：

職稱	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曾子章	1,100,506,061 權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簡山傑	807,230,101 權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劉啟東	807,294,028 權
董事	迅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蘭庭	806,802,005 權
董事	焱元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馬光華	806,802,639 權
董事	林庭裕	806,797,345 權

獨立董事	李亞菁	875,211,114 權
獨立董事	陳來助	875,206,395 權
獨立董事	王聖煜	875,206,042 權

陸、討論事項

一、本公司擬發行一二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提請 核議。(董事會提)說明：

(一)擬依據公司法第 267 條第 9 項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募發準則)等相關規定，發行民國 112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主要事項說明如下，發行辦法請參閱附件七：

一、發行總額：發行股份總額上限為普通股5,000,000股，每股票面金額新臺幣10元，發行金額總額上限新臺幣50,000,000元，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二年內一次或分次申報辦理。

二、發行條件：

(1) 發行價格：以董事會發行日普通股收盤價之40%。

(2) 既得條件：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依營運或管理上之需要，依下列既得條件進行發放：

1.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即日起(即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除仍在本公司任職外，亦包括因本公司指派而轉任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而仍在該關係企業或該其他公司任職者)，且屆滿下述各時程最近二次績效考核均達”良+”或以上，其中職稱為總經理級(含)以上者，應同時達成公司所設定之公司營運目標，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副總級(含)以上：

任職屆滿15個月：50%

任職屆滿30個月：50%

廠長/部長/處長/協理級：

任職屆滿12個月：50%

任職屆滿24個月：50%

資深經理級(含)以下：

任職屆滿9個月：50%

任職屆滿18個月：50%

2. 公司營運目標以股東權益報酬率(ROE%)及每股盈餘(EPS)為績效指標，各項指標所佔權重及目標條件如下說明。各項指標分別設定目標值，達成目標值之指標，其該年度既得股數係各自以對應之權重比例計算，未達目標值之指標，其該年度既得股數之對應權重比例則為0%。績效指標年度係以既得日前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之會計年度，並以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績效指標	權重	目標(註)
股東權益報酬率(ROE%)	50%	高於公司前五年平均值的六成
每股盈餘(EPS)	50%	高於公司前五年平均值的六成

註:以績效指標年度與該年度(不含)之前五年平均值的六成比較

- (3) 員工自獲配本公司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本辦法、勞動契約、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競業禁止條款、工作規則、或其他本公司規定等情形時，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股份本公司以發行價格買回並辦理註銷。
- (4) 發行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新股。
- (5) 員工未符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由本公司以發行價格買回並辦理註銷。其他各項情事處理方式，依本公司訂定之發行辦法辦理。

三、員工資格條件、得獲配之股數及發放審核程序：

- (1) 員工資格條件：

以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或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實際得為被給予之員工及其得獲配股份數量，將參酌服務年資、

職等、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它管理上需參考之條件等因素，由董事長核訂，提報董事會同意後認定之，惟具經理人身分者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非具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身分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同意。

(2) 得獲配之股數：

本公司依募發準則第56條之1第1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加計該單一員工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本公司依募發準則第56條第1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該單一員工之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四、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科技及專業人才，並提高員工對本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確保公司員工利益與股東利益相結合。

五、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對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1) 可能費用化之金額：

本公司應於給與日(發行日)衡量股票之公允價值，並於既得期間分年認列相關費用。以民國112年2月8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新臺幣131.5元擬制估算，若全數達成既得條件，可能費用化總金額為新臺幣197,250仟元，暫估112年至115年費用化金額分別為新台幣45,663仟元、113,846仟元、35,308仟元、2,433仟元。

(2) 對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以本公司目前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及不超過本次發行額度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算計算，暫估112年至115年每股盈餘可能減少金額分別為新台幣0.03元、0.075元、0.023元、0.002元，尚不致對股東權利造成重大影響。

(三)本案經股東常會同意後，一次或分次申報辦理。

(四)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七條之二規定，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且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五)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事宜，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制訂或修正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及一切相關事宜，未來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調整相關內容，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議：投票表決同意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1,187,897,66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768,362,414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 總表決權數%
贊成之表決權數為 993,675,688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578,148,899 權)	83.64%
反對之表決權數為 25,241,169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25,241,169 權)	2.12%
無效之表決權數為 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為 168,980,809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164,972,346 權)	14.22%

二、提請股東會許可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擔任他公司之董事，而為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提請 核議。(董事會提)

說明：

(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下列第十二屆董事擔任同類業務公司之董事，擬提請股東會許可，自其就任各該同業公司董事之日起，解除其競業禁止限制，並許可其於各該同業公司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

欣興職務	姓名	地區別	同類業務公司名稱	營業項目	擔任職務
董事長	曾子章	大陸	昆山群啟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	董事

		泰國	UNIMICRON (THAILAND) CO., LTD.	板相關	
--	--	----	-----------------------------------	-----	--

決議：投票表決同意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1,187,897,66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768,362,414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 總表決權數%
贊成之表決權數為 968,925,865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553,399,076 權)	81.56%
反對之表決權數為 1,822,06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1,822,060 權)	0.15%
無效之表決權數為 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為 217,149,741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213,141,278 權)	18.28%

三、提請股東會許可本公司新任董事，擔任他公司之董事，而為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提請 核議。(董事會提)

說明：

(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擔任同類業務公司之董事，擬提請股東會許可，自其就任各該同業公司董事之日起，解除其競業禁止限制，並許可其於各該同業公司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

(三)新任董事競業行為之重要內容如下：

欣興職務	姓名	地區別	同類業務公司名稱	營業項目	擔任職務
董事	曾子章	台灣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長
		台灣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長
		台灣	群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長
		大陸	昆山鼎鑫電子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
		大陸	欣興同泰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
		大陸	蘇州群策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
		大陸	黃石欣益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
		大陸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
		大陸	黃石群立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
		大陸	昆山鼎昌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

欣興職務	姓名	地區別	同類業務公司名稱	營業項目	擔任職務
		大陸	昆山群啟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
		SAMOA	BEST OP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資控股/貿易	董事
		SAMOA	UNIMICRON HOLDING LIMITED	投資控股/貿易	董事
		SAMOA	UNIMICRON (KS) TRADING LTD	貿易	董事
		SAMOA	UNIMICRON (SZ) TRADING LTD	貿易	董事
		泰國	UNIMICRON (THAILAND) CO., LTD.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
董事	蘭庭	大陸	黃石群立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及法人代表
		大陸	聯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
		大陸	昆山鼎鑫電子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
		大陸	黃石欣益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及法人代表
		大陸	昆山鼎昌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
		大陸	蘇州群策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及法人代表
		大陸	昆山群啟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及法人代表
		美國	NEOCONIX, INC.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
		泰國	UNIMICRON (THAILAND) CO., LTD.	印刷電路板相關	董事及法人代表

決議：投票表決同意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1,187,897,66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768,362,414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贊成之表決權數為 968,888,875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553,362,086 權)	81.56%
反對之表決權數為 1,861,999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1,861,999 權)	0.15%
無效之表決權數為 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為 217,146,792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213,138,329 權)	18.27%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上午 10 時 08 分。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受惠於各類科技應用需求強勁成長，新技術新產品推陳出新，然而在 COVID-19 疫情、俄烏戰爭、通膨、存貨調整及地緣政治等多重影響下，市場狀況由盛轉衰，全球 2022 年 PCB 產值約為美金 833 億元，相較 2021 年小幅成長 2.9%。

2022 年 5G、AIoT、高速運算等蓬勃發展，本公司載板產品組合優化以及良率持續精進，營運績效顯著；且與客戶在載板高階技術領域的合作擴產，發展長期關係，更為公司提升了未來性與穩定性。其他如類載板、HDI 與 PCB 也在積極開拓新客戶、提升良率。故 2022 年營收、營業利益明顯增加，個體全年營收為新台幣 1,001.78 億元，較 2021 年 693.38 億增加 44%；個體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96.19 億元，相較 2021 年 132.22 億元大幅成長 124%；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1,404.89 億元，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12.26 億元，相較於 2021 年 1,045.63 億元與 135.25 億元，增加 34%與 131%。

展望 2023 年，受到升息、存貨調整、俄烏戰爭、通貨膨脹及地緣政治等持續影響，全球經濟體的不確定因素仍未解除，景氣、市況可能未能完全復甦。但是在未來 5G、AIoT、高頻高速需求及高效能運算應用的巨大商機下，將帶動 PCB 產業尤其是高階載板的應用多元發展。本公司秉持與客戶的長期策略合作，將持續致力滿足客戶需求，開發藍海產品並優化產品組合，精進大數據智動化，精實數位管理，追求最佳品質、效益，增強集團公司競爭力，並大力推動 ESG、節能減碳及預防災害。

我們秉持誠信經營且恪守法規之理念，以服務為導向，替客戶創造最大價值；妥善照顧員工、力行公益，與環境共生共榮，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達永續發展之長遠績效。自 2016 年連續六年獲頒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台灣企業永續報告獎：電子資訊製造業-金獎』，2022 年更獲得『台灣企業永續報告獎：電子資訊製造業-白金獎』之殊榮。

由衷感謝所有股東、客戶及協力廠商對欣興的鼎力支持與高度認同，本公司經營管理團隊及全體同仁必定全力以赴，戮力服務客戶、提升集團營運成果與獲利能力，謀求最大福祉以回饋員工、股東、社會及所有利害關係人，穩健永續經營。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李嘉彬、郭政輝



會計主管：許淑秋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亞菁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二 月 二 十 一 日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欣興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欣興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欣興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七)及(三十五)所述，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欣興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旭德公司」)股權，經股份轉換後旭德公司將成為欣興公司 100% 之子公司，另經主管機關核准以民國 112 年 1 月 6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其相關會計處理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規定辦理。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欣興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欣興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 -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五)。欣興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5,854,381 仟元及 3,019,762 仟元。

欣興集團主要製造並銷貨各種電子零組件產品，該等產品因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

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欣興集團對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個別辨認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

因欣興集團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且針對個別辨認為過時與毀損存貨及超過一定期間貨齡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本會計師認為欣興集團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 1.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 2.就個別辨認為過時與毀損及因消費市場產品需求趨緩而延遲交貨之存貨項目，評估其合理性及相關佐證文件。
- 3.驗證庫齡報表之正確性，抽樣資產負債表日前最近一次異動日期之存貨項目以試算庫齡區間之正確性。
- 4.就存貨提列呆滯損失項目，驗證歷史存貨去化程度，比較前期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情況，並評估管理階層決定備抵跌價損失金額之合理性。
- 5.執行存貨淨變現價值計算邏輯之驗證，進而評估管理階層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關鍵查核事項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二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七)。欣興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價值為新台幣 2,533,541 仟元。

欣興集團之管理階層對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過程涉及主觀判斷，包括未來之現金流量預測、預計成長率、毛利率及折現率等，本會計師認為未來之現金流量預測、預計成長率、毛利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具有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 1.評估管理階層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標的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流程之合理性。
- 2.就未來之現金流量預測、預計成長率及毛利率等與管理階層討論，並與歷史評估結果比較其合理性。
- 3.評估管理當局針對折現率的相關參數包括權益資金成本之無風險利率、產業之風險係數及市場中類似報酬率等之合理性，進而評估管理階層對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結果。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欣興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

告。前述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624,976 仟元及 3,955,113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計之 1%及 2%，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1,821,388 仟元及 1,954,296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及 2%。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15,555 仟元及 313,408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0%及 2%。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與其他事項段及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欣興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欣興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欣興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欣興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欣興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

或情況可能導致欣興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欣興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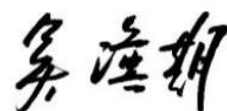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會計師

吳漢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1 日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欣興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欣興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欣興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七)及(三十五)所述，欣興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旭德公司」)股權，經股份轉換後旭德公司將成為欣興公司 100%之子公司，另經主管機關核准以民國 112 年 1 月 6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其相關會計處理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規定辦理。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欣興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欣興公司持有之子公司 - Hemingway Int'l Limited、UniBest Holding Limited 及 UMTC Holdings Limited，為集團主要營運個體，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七)，因該等子公司之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對欣興公司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將該等子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 - 存貨之評價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亦列入欣興公司關鍵查核事項。

欣興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 - 存貨之評價

1.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欣興公司主要製造並銷貨各種電子零組件產品，該等產品因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欣興公司對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個別辨認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

因欣興公司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且針對個別辨認為過時與毀損存貨及超過一定期間貨齡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本會計師認為欣興公司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就個別辨認為過時與毀損及因消費市場產品需求趨緩而延遲交貨之存貨項目，評估其合理性及相關佐證文件。
3. 驗證庫齡報表之正確性，抽樣資產負債表日前最近一次異動日期之存貨項目以試算庫齡區間之正確性。
4. 就存貨提列呆滯損失項目，驗證歷史存貨去化程度，比較前期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情況，並評估管理階層決定備抵跌價損失金額之合理性。
5. 執行存貨淨變現價值計算邏輯之驗證，進而評估管理階層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關鍵查核事項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減損評估

2. 事項說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七)之關聯企業部分。

欣興公司之管理階層對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過程涉及主觀判斷，包括未來之現金流量預測、預計成長率、毛利率及折現率等，本會計師認為未來之現金流量預測、預計成長率、毛利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具有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標的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流程之合理性。
2. 就未來之現金流量預測、預計成長率及毛利率等與管理階層討論，並與歷史評估結果比較其合理性。
3. 評估管理當局針對折現率的相關參數包括權益資金成本之無風險利率、產業之風險係數及市場中類似報酬率等之合理性，進而評估管理階層對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結果。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欣興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64,355 仟元及 2,093,551 仟元，分別占個體資產總計之 0%及 2%，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314,154)仟元及(25,157)仟元，分別占個體綜合損益之(1%)及 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欣興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欣興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欣興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

其目的非對欣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欣興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欣興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欣興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欣興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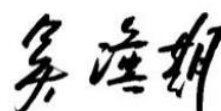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會計師

吳漢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1 日

附件四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1,459,296	28	\$ 39,401,609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18,509	-	96,302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7,429	-	41,29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八	28,719,508	13	23,567,451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9,401	-	30,462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八)(十)及				
		七	1,768,038	1	2,081,728	1
130X	存貨	六(五)	12,834,619	6	12,151,603	7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2,743,023	1	2,488,837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及八	17,864	-	17,84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7,587,687</u>	<u>49</u>	<u>79,877,132</u>	<u>47</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非流動		5,989,153	3	8,098,255	5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327	-	39,933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一)及八				
	－非流動		3,226,895	2	1,598,701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533,541	1	2,572,383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及八	94,122,130	43	72,020,994	4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及七	2,733,556	1	3,140,808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387,378	-	575,138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644,467	-	580,12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三)	1,194,695	1	1,298,12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	214,600	-	253,66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1,075,742</u>	<u>51</u>	<u>90,178,121</u>	<u>53</u>
1XXX	資產總計		<u>\$ 218,663,429</u>	<u>100</u>	<u>\$ 170,055,253</u>	<u>100</u>

(續次頁)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7,645,409	4	\$ 10,176,216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300,000	-	399,900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十五)	10,455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六)	5,551,699	3	2,559,805	1		
2150	應付票據		1,595	-	149,184	-		
2170	應付帳款		11,432,803	5	13,139,238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93,406	-	206,771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及七	21,791,021	10	16,432,729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三)	5,062,569	2	2,657,472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九)及八	2,411,085	1	2,594,72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七)及七	492,521	-	744,28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4,892,563</u>	<u>25</u>	<u>49,060,327</u>	<u>29</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六)	42,318,477	19	29,349,607	17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八)	10,990,807	5	7,991,923	5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九)及八	13,572,145	6	14,250,576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三)	932,618	1	239,53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八)(九)(二十)(二十一)、七及九	3,298,463	2	3,647,112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1,112,510</u>	<u>33</u>	<u>55,478,750</u>	<u>32</u>		
2XXX	負債總計		<u>126,005,073</u>	<u>58</u>	<u>104,539,077</u>	<u>6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三)	14,783,653	7	14,752,603	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四)	9,956,882	4	9,396,676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五)	6,861,800	3	5,537,329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2,855	-	550,543	-		
3350	未分配盈餘		54,437,070	25	30,809,266	1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637,741)	-	(332,855)	-		
庫藏股票								
3500	庫藏股票	六(二十三)	-	-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85,734,519</u>	<u>39</u>	<u>60,713,562</u>	<u>36</u>		
36XX	非控制權益		<u>6,923,837</u>	<u>3</u>	<u>4,802,614</u>	<u>3</u>		
3XXX	權益總計		<u>92,658,356</u>	<u>42</u>	<u>65,516,176</u>	<u>3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災害損失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8,663,429</u>	<u>100</u>	<u>\$ 170,055,25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李嘉彬、郭政輝



會計主管：許淑秋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六)及七	\$ 140,489,172	100	\$ 104,562,74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三十一) (三十二)及七	(90,056,066)	(64)	(80,899,930)	(77)
5900 營業毛利		50,433,106	36	23,662,817	23
營業費用	六(三十一) (三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660,534)	(1)	(1,534,399)	(1)
6200 管理費用		(4,817,878)	(4)	(4,378,75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87,256)	(4)	(4,715,883)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365,668)	(9)	(10,629,041)	(10)
營業淨利		38,067,438	27	13,033,776	13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二十七)及七	104,488	-	136,515	-
6900 營業利益		38,171,926	27	13,170,291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659,000	-	164,834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八)及七	918,107	1	1,321,15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九)及七	603,500	-	2,108,660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三十)及七	(446,892)	-	(324,76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30,832)	-	188,87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02,883	1	3,458,761	3
7900 稅前淨利		39,874,809	28	16,629,052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三)	(8,649,092)	(6)	(3,104,494)	(3)
8200 本期淨利		\$ 31,225,717	22	\$ 13,524,558	13

(續次頁)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35,822	-	\$	67,173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93,171	-		142,23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28,993	-		209,41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868,124)	-		230,435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034	-	(1,36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863,090)	-		229,07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34,097)	-	\$	438,48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591,620	22	\$	13,963,041	1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9,618,505	21	\$	13,222,256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1,607,212	1		302,302	-
		\$	31,225,717	22	\$	13,524,558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9,620,703	21	\$	13,508,702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970,917	1		454,339	-
		\$	30,591,620	22	\$	13,963,041	13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三十四)	\$	20.08	\$	8.98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三十四)	\$	19.29	\$	8.9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李嘉彬、郭政輝



會計主管：許淑秋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价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10 年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047,323	\$ 8,831,415	\$ 4,994,171	\$ 861,619	\$ 19,851,219	(\$ 382,335)	(\$ 168,208)	\$ -	(\$ 608,194)	\$ 48,427,010	\$ 4,673,548	\$ 53,100,558
110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13,222,256	-	-	-	-	13,222,256	302,302	13,524,558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68,758	77,533	140,155	-	-	286,446	152,037	438,483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291,014	77,533	140,155	-	-	13,508,702	454,339	13,963,04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43,158	-	(543,158)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11,076)	311,076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2,054,577)	-	-	-	(2,054,577)	-	(2,054,577)	-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六(二十四)	17,086	-	-	-	-	-	-	-	17,086	-	17,08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二十四)	257	-	-	(1,913)	-	-	-	-	(1,656)	-	(1,65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二十四)	518,562	-	-	-	-	-	-	-	518,562	-	518,562
員工認購庫藏股	六(二十四)	172,524	-	-	-	-	-	-	126,049	298,573	-	298,57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325,273)	(325,273)
股東逾時效領取之股利迴轉資本公積	六(二十四)	(138)	-	-	-	-	-	-	-	(138)	-	(138)
庫藏股註銷	六(二十四)	(294,720)	(143,030)	-	(44,395)	-	-	-	482,145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752,603	\$ 9,396,676	\$ 5,537,329	\$ 550,543	\$ 30,809,266	(\$ 304,802)	(\$ 28,053)	\$ -	\$ -	\$ 60,713,562	\$ 4,802,614	\$ 65,516,176
111 年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752,603	\$ 9,396,676	\$ 5,537,329	\$ 550,543	\$ 30,809,266	(\$ 304,802)	(\$ 28,053)	\$ -	\$ -	\$ 60,713,562	\$ 4,802,614	\$ 65,516,176
111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29,618,505	-	-	-	-	29,618,505	1,607,212	31,225,717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9,079	(224,777)	87,896	-	-	2,198	(636,295)	(634,097)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757,584	(224,777)	87,896	-	-	29,620,703	970,917	30,591,620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24,471	-	(1,324,471)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17,688)	217,688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5,015,885)	-	-	-	(5,015,885)	-	(5,015,885)	-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六(二十四)	165,395	-	-	-	-	-	(58,268)	-	107,127	-	107,12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二十四)	38	-	-	(7,112)	-	5,998	-	-	(1,076)	-	(1,07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二十四)	31,050	394,999	-	-	-	-	(141,717)	-	284,332	604,605	888,93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二十二)	-	-	-	-	-	-	25,982	-	25,982	-	25,982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545,701	545,701
股東逾時效領取之股利迴轉資本公積	六(二十四)	(277)	-	-	-	-	-	-	-	(277)	-	(277)
其他	六(二十四)	51	-	-	-	-	-	-	-	51	-	5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783,653	\$ 9,956,882	\$ 6,861,800	\$ 332,855	\$ 54,437,070	(\$ 529,579)	\$ 65,841	(\$ 174,003)	\$ -	\$ 85,734,519	\$ 6,923,837	\$ 92,658,35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李嘉彬、郭政輝

會計主管：許淑秋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9,874,809	\$ 16,629,05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	六(八)(九)(十一) (二十七)(三十一) 11,391,051	9,505,548
攤銷費用	六(十二)(三十一) 335,711	268,59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含關係人)	十二(二) 112,026	(7,4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六(二)(二十九) 2,639,006	(2,889,653)
處分投資利益	六(七)(二十九) (24,186)	-
利息費用	六(三十) 423,639	298,266
利息收入	(659,000)	(164,834)
股利收入	六(二十八) (193,627)	(167,21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二十二) 65,054	519,92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六(七) 30,832	(188,87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102,226	33,8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損失(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九) (559,459)	40,5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八)(二十九) 27,053	391,274
外幣長期借款評價兌換損失	六(三十七) 309,881	28,418
遞延貸項已實現轉收入數	(17,812)	(17,457)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二十九) (1,880)	(8)
火災損益調整淨額	六(八)(二十八) (14,342)	(211,071)
公司債折價攤銷	六(三十)(三十七) 2,634	1,4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3,885	(23,346)
應收帳款	(5,260,266)	(6,335,5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1,059	(18,202)
其他應收款	686,880	818,973
存貨	(683,016)	(3,189,522)
預付款項	(252,856)	(499,5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6)	(1,2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80,589)	72,656
應付帳款	(1,706,435)	1,320,19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365)	(15,713)
其他應付款	4,236,101	2,612,888
其他流動負債	(217,520)	(3,163,821)
淨確定福利負債	(25,376)	(40,667)
合約負債	15,908,509	28,501,688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68	(1,60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6,483,169	44,107,619
收取之利息	619,583	166,469
收取之股利	193,627	167,211
支付之利息	(367,428)	(272,750)
支付之所得稅	(5,846,930)	(1,211,92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1,082,021	42,956,628

(續次頁)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1,480)	(\$ 26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25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917	142,348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200	5,81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六(七) 3,439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85,728)	(1,179,873)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7,78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六) (32,072,759)	(23,167,18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含投資性不動產)	1,047,907	100,338
取得使用權資產	-	(97,763)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二) (389,860)	(487,406)
受限制資產增加	(21,099)	(132)
存出保證金減少	39,757	4,970
預收搬遷補償款	九 -	239,3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3,395,918)</u>	<u>(24,456,08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三十七) (2,575,251)	1,636,916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六(三十七) (99,900)	199,928
發行公司債	六(十八)(三十七) 3,000,000	8,000,000
應付公司債發行成本	六(三十七) (3,750)	(9,575)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七) 5,549,102	9,140,061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七) (6,788,275)	(20,179,473)
存入保證金減少	(1,984)	(9,729)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七) (418,338)	(508,547)
員工購買庫藏股	-	126,049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545,701	(325,273)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五) (5,015,885)	(2,054,57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77,382	-
股東逾時效領取之股利迴轉資本公積	六(二十四) (277)	(13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831,475)</u>	<u>(3,984,358)</u>
匯率影響數	<u>(796,941)</u>	<u>690,95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2,057,687	15,207,14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9,401,609	24,194,4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61,459,296	\$ 39,401,60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李嘉彬、郭政輝



會計主管：許淑秋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3,056,618	19	\$ 24,863,684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7,100	-	95,88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210	-	21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1,792,092	13	16,091,646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59,761	-	260,995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八)(十)及七	5,231,362	3	7,824,249	6
130X	存貨	六(五)	7,814,797	4	6,630,753	5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1,790,270	1	1,535,46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9,862,210</u>	<u>40</u>	<u>57,302,892</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5,856,301	4	7,917,707	6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一)及八	86,646	-	65,56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及七	30,092,177	17	18,516,505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及八	64,883,667	38	48,097,639	3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及七	801,672	1	1,094,443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及八	487,297	-	682,636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及七	456,089	-	373,97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三)	561,234	-	705,58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七	404,786	-	471,72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3,629,869</u>	<u>60</u>	<u>77,925,781</u>	<u>58</u>
1XXX	資產總計		<u>\$ 173,492,079</u>	<u>100</u>	<u>\$ 135,228,673</u>	<u>100</u>

(續次頁)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2,148,409	1	\$ 5,692,786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300,000	-	299,926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十五)	11,584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六)	4,574,899	3	2,180,865	2		
2150	應付票據		1,504	-	149,020	-		
2170	應付帳款		5,493,239	3	6,265,234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996,255	2	1,788,04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及七	18,191,701	10	12,474,706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三)	4,956,359	3	2,177,611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九)及八	1,071,667	1	590,00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七)及七	353,449	-	706,90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0,099,066</u>	<u>23</u>	<u>32,325,095</u>	<u>24</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六)	25,912,127	15	21,827,633	16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八)	10,990,807	6	7,991,923	6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九)及八	8,467,500	5	10,538,771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三)	765,079	1	50,11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二十)(二十一)及七	1,522,981	1	1,781,573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7,658,494</u>	<u>28</u>	<u>42,190,016</u>	<u>31</u>		
2XXX	負債總計		<u>87,757,560</u>	<u>51</u>	<u>74,515,111</u>	<u>5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三)	14,783,653	8	14,752,603	1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四)	9,956,882	6	9,396,676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五)	6,861,800	4	5,537,329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2,855	-	550,543	-		
3350	未分配盈餘		54,437,070	31	30,809,266	2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637,741)	-	(332,855)	-		
庫藏股票								
3500	庫藏股票	六(二十三)	-	-	-	-		
3XXX	權益總計		<u>85,734,519</u>	<u>49</u>	<u>60,713,562</u>	<u>4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災害損失 十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3,492,079</u>	<u>100</u>	<u>\$ 135,228,67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李嘉彬、郭政輝



會計主管：許淑秋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六)及七	\$ 100,177,866	100	\$ 69,337,83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三十一) (三十二)及七	(62,399,741)	(62)	(49,309,731)	(71)		
5900 營業毛利		37,778,125	38	20,028,108	2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七)	(5)	-	(391)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391	-	(4,96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7,778,511	38	20,022,757	29		
營業費用	六(三十一) (三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38,029)	(1)	(619,970)	(1)		
6200 管理費用		(2,863,856)	(3)	(2,483,96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41,454)	(4)	(3,564,809)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343,339)	(8)	(6,668,746)	(10)		
營業淨利		29,435,172	30	13,354,011	19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二十七)及七	10,672	-	82,481	-		
6900 營業利益		29,445,844	30	13,436,492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七	310,072	-	141,487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八)及七	881,424	1	524,72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九)及七	490,709	-	2,655,230	4		
7050 財務成本	六(三十)及七	(196,628)	-	(204,12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5,828,885	6	(627,38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314,462	7	2,489,931	4		
7900 稅前淨利		36,760,306	37	15,926,423	2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三)	(7,141,801)	(7)	(2,704,167)	(4)		
8200 本期淨利		\$ 29,618,505	30	\$ 13,222,256	19		

(續次頁)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二十一)	\$	127,844	-	\$	44,734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99,131	-		164,17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26,975	-		208,91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40,746	2	(365,418)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965,523)	(2)		442,951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24,777)	-		77,53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198	-	\$	286,44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620,703	30	\$	13,508,702	19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三十四)	\$	20.08		\$	8.98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三十四)	\$	19.29		\$	8.9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李嘉彬、郭政輝



會計主管：許淑秋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財務報表兌換差額	營運表換算損益	機算損益	價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	綜合	權益	總額
110 年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047,323	\$ 8,831,415	\$ 4,994,171	\$ 861,619	\$ 19,851,219	(\$ 382,335)	(\$ 168,208)	\$ -	(\$ 608,194)	\$ 48,427,010						
110 年度淨利	-	-	-	-	13,222,256	-	-	-	-	13,222,256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68,758	77,533	140,155	-	-	286,446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291,014	77,533	140,155	-	-	13,508,702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43,158	-	(543,158)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11,076)	311,076	-	-	-	-	-						
現金股利	-	-	-	-	(2,054,577)	-	-	-	-	(2,054,577)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六(二十四)	17,086	-	-	-	-	-	-	-	17,08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二十四)	257	-	-	(1,913)	-	-	-	-	(1,65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二十二)(二十四)	-	518,562	-	-	-	-	-	-	518,562						
員工認購庫藏股	六(二十三)(二十四)	-	172,524	-	-	-	-	-	-	172,524						
股東逾時效領取之股利迴轉資本公積	六(二十四)	-	(138)	-	-	-	-	-	-	(138)						
庫藏股註銷	六(二十三)(二十四)	(294,720)	(143,030)	-	(44,395)	-	-	-	-	482,14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752,603	\$ 9,396,676	\$ 5,537,329	\$ 550,543	\$ 30,809,266	(\$ 304,802)	(\$ 28,053)	\$ -	\$ -	\$ 60,713,562						
111 年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752,603	\$ 9,396,676	\$ 5,537,329	\$ 550,543	\$ 30,809,266	(\$ 304,802)	(\$ 28,053)	\$ -	\$ -	\$ 60,713,562						
111 年度淨利	-	-	-	-	29,618,505	-	-	-	-	29,618,505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9,079	(224,777)	87,896	-	-	2,198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757,584	(224,777)	87,896	-	-	29,620,703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24,471	-	(1,324,471)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17,688)	217,688	-	-	-	-	-						
現金股利	-	-	-	-	(5,015,885)	-	-	-	-	(5,015,88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六(二十四)	165,395	-	-	-	-	-	-	(58,268)	107,12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二十四)	38	-	-	(7,112)	-	-	-	5,998	(1,07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	31,050	394,999	-	-	-	-	-	-	(141,71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二十二)	-	-	-	-	-	-	-	-	25,982						
股東逾時效領取之股利迴轉資本公積	六(二十四)	-	(277)	-	-	-	-	-	-	(277)						
其他	六(二十四)	-	51	-	-	-	-	-	-	5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783,653	\$ 9,956,882	\$ 6,861,800	\$ 332,855	\$ 54,437,070	(\$ 529,579)	\$ 65,841	(\$ 174,003)	\$ -	\$ 85,734,51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李嘉彬、郭政輝



會計主管：許淑秋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6,760,306	\$ 15,926,42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	六(八)(九)(十一) (二十七)(三十一) 7,711,619	5,764,873
攤銷費用	六(十二)(三十一) 264,330	198,23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含關係人)	十二(二) 78,353	(11,3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六(二)(二十九) 2,589,592	(2,903,509)
利息費用	六(三十) 173,644	178,019
利息收入	(310,072)	(141,487)
股利收入	六(二十八) (189,318)	(164,70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二十二) 25,982	518,562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93,217	32,2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六(七) (5,828,885)	627,3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九) (599,972)	8,540
使用權資產轉租損失	六(九) 704	680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二十九) -	(876)
外幣長期借款評價兌換利益	六(三十七) -	(124,164)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損益淨額	(386)	5,351
火災損益調整淨額	六(二十八) -	(135,820)
公司債折價攤銷	六(三十)(三十七) 2,634	1,49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清算損失	六(七) 11,23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5,776,540)	(5,981,78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01,234	202,530
其他應收款	267,845	155,682
存貨	(1,184,044)	(2,142,730)
預付款項	(254,801)	(579,8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80,516)	139,801
應付帳款	(771,995)	985,97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08,214	305,796
其他應付款	4,712,858	3,681,790
其他預收款	(7,765)	(349)
其他流動負債	(270,643)	(3,166,30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714)	(19,061)
合約負債	6,478,528	21,092,0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5,187,645	34,453,522
收取之利息	291,135	153,820
收取之股利	189,318	164,709
支付之利息	(172,483)	(186,554)
支付之所得稅	(3,503,737)	(891,39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991,878	33,694,098

(續次頁)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減少	\$ 2,460,233	\$ 798,82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六) (23,357,729)	(18,693,6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含投資性不動產)	852,637	25,315
存出保證金減少	27,902	5,388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二) (346,447)	(411,58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七 (5,865,721)	(1,323,449)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7,815)	(16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價款變動數	-	166,093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082)	(8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清算價款	六(七) 1,76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686,257)	(19,433,31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七) (3,544,377)	(150,025)
應付短期票增加	六(三十七) 74	299,926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七) 1,000,000	4,48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七) (2,590,000)	(15,454,6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038)	3,392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五) (5,015,885)	(2,054,577)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七) (252,720)	(251,117)
發行公司債	六(十八)(三十七) 3,000,000	8,000,000
應付公司債發行成本	六(三十七) (3,750)	(9,575)
股東逾時效領取之股利迴轉資本公積	六(二十四) (277)	(13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95,286	-
員工購買庫藏股	-	126,04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112,687)	(5,010,6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192,934	9,250,1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4,863,684	15,613,5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3,056,618	\$ 24,863,68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李嘉彬、郭政輝



會計主管：許淑秋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111 年度淨利	29,618,505,15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975,047,160
本年度可供分派盈餘	26,643,457,998
加：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	24,686,598,867
加：111 年保留盈餘調整數-精算損益	139,078,855
減：長期投資變動調整數	-7,112,415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04,886,142
可分派盈餘	51,157,137,163
分派項目(註)	
股東現金股利	12,190,425,576
分派合計	預計每股 8 元
	12,190,425,576
期末未分派盈餘	38,966,711,587


註 1：係分派 111 年度盈餘。

註 2：股數以 112 年 2 月 21 日董事會召開時流通在外普通股 1,523,803,197 股;如嗣後本公司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發行認股權憑證或轉換公司債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發行或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其他因交易或法令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註 3：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李嘉彬、郭政輝 

會計主管：許淑秋 

附件六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選人名單

職稱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股)(註)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曾子章	國立清華大學物理研究所碩士	欣興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欣興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兼集團策略長	198,878,046
					8,390,234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簡山傑	國立台灣大學化學工程學士	聯華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 聯華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 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198,878,046
					0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劉啟東	台灣大學 EMBA 商學組碩士	欣興電子(股)公司董事	● 欣興電子(股)公司董事 ●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焱元投資(股)公司董事	198,878,046
					0
董事	迅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蘭庭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工程碩士	欣興電子(股)公司執行總經理	欣興電子(股)公司執行總經理	4,567,119
					336,397
董事	焱元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馬光華	北卡羅來納州立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博士	欣興電子(股)公司執行總經理	欣興電子(股)公司執行總經理	23,000,000
董事	林庭裕	日本明治大學國際金融碩士	三祿貿易(股)公司負責人	● 三祿貿易(股)公司負責人 ● 聯華電子(股)公司董事	59,000
獨立董事	李亞菁	美國密蘇里大學堪薩斯城分校會計研究所碩士	西盟科技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矽統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0
獨立董事	陳來助	美國亞利桑那州 Thunder Bird 學院 EMBA	微熱山丘執行長	● 天來智慧健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綠來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欣銓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勤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0
獨立董事	王聖煜	紐約州立大學 Buffalo 分校 MBA	● 聯華電子(股)公司財務部部長 ● 新普科技(股)公司董事 ● 欣興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 智相科技(股)公司董事 ● 清惠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公信電子(股)公司董事	0

註：係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112年4月1日)持有股數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二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一、發行目的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科技及專業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確保公司員工利益與股東利益相結合，依據公司法第二六七條第九項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

二、發行期間

自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二年內，得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三、員工之資格條件、獲配股數及發放審核程序

- (一)以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或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所稱從屬公司係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第 369 條之 3、第 369 條之 9 第 2 項及第 369 條之 11 之標準認定之，實際得為被給予之員工及其得獲配股份數量，將參酌服務年資、職等、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它管理上需參考之條件等因素，由董事長核訂，提報董事會同意後認定之，惟具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身分者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非具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身分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同意。
- (二)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加計該單一員工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該單一員工之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四、發行總數

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50,000,00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

五、發行條件

- (一)發行價格：以董事會發行日普通股收盤價之 40%。
- (二)既得條件：
 1.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即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除仍在本公司任職外，亦包括因本公司指派而轉任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而仍在該關係企業或該其他公司任職者)，且屆滿下述各時程最近二次績效考核均達”良+”或以上，其中職稱為總經理級(含)以上者，應同時

達成公司所設定之公司營運目標，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副總級(含)以上：

任職屆滿 15 個月：50%

任職屆滿 30 個月：50%

廠長/部長/處長/協理級：

任職屆滿 12 個月：50%

任職屆滿 24 個月：50%

資深經理級(含)以下：

任職屆滿 9 個月：50%

任職屆滿 18 個月：50%

2. 公司營運目標以股東權益報酬率(ROE%)及每股盈餘(EPS)為績效指標，各項指標所佔權重及目標條件如下說明。各項指標分別設定目標值，達成目標值之指標，其該年度既得股數係各自以對應之權重比例計算，未達目標值之指標，其該年度既得股數之對應權重比例則為 0%。績效指標年度係以既得日前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之會計年度，並以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績效指標	權重	目標(註)
股東權益報酬率(ROE%)	50%	高於公司前五年平均值的六成
每股盈餘(EPS)	50%	高於公司前五年平均值的六成

註：以績效指標年度與該年度(不含)之前五年平均值的六成比較

(三)員工自獲配本公司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本辦法、勞動契約、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競業禁止條款、工作規則、或其他本公司規定等情形時，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股份本公司以發行價格買回並辦理註銷。

(四)發行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新股。

(五)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時，應依下列方式處理：

1. 一般離職(退休/自願/資遣/解雇)：

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份，本公司以發行價格買回並辦理註銷。

2. 留職停薪：

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復職日起回復其權益，惟既得期間條件應按留職停薪期間，往後遞延。

3. 一般死亡、或因受職業災害致死：

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份，本公司以發行價格買回並辦理註銷。

4. 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

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於離職日既得。

5. 調職：

如員工請調至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子公司除外）時，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比照本項第一款「一般離職」之方式處理。惟因本公司營運所需，經本公司指派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之員工，其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受轉任之影響，若公司依企業併購法進行組織調整，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視為達成既得條件或未符既得條件與可得既得比例，由董事會核定。

6. 若有員工對公司貢獻卓越等特殊情形，在終止僱傭關係時，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視為達成既得條件或未符既得條件與可得既得比例，授權董事長依實際狀況個別核定，惟具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身分之員工應先經薪酬委員會同意。

7. 員工應依信託約定，領取達成既得條件所移轉之股份。

六、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一)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以員工名義交付股票信託保管，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二)除前項因受信託約定之限制外，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股利、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方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七、獲配新股之程序

(一)員工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其獲配之股數登載於本公司股東名簿後，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或新股權利證書；並依信託契約約定，於既得條件限制期間內交付信託保管。

(二)本公司依本辦法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法辦理變更登記。

八、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於既得條件未達成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保管期間，應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保管機構進行(包括但不限於)信託保管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保管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九、簽約及保密

(一)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需依公司承辦單位通知完成簽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領同意書」等相關文件與辦理信託保管程序後，方可視為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依規定完成相關文件簽署者，視同放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員工與任何經本辦法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衍生權益之所有人，皆應遵守本辦法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領同意書」之規定，違者視為未達既得條件；且

應遵守本公司薪資保密規定，不得探詢他人或洩漏被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內容及數量，或將本案相關內容及個人權益告知他人，若有違反之情事，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有權就其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十、其他重要事項

- (一)本辦法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同意，並提報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實行。嗣後如因法令修改、主管機關審核要求等因素而有修正之必要時，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嗣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 (二)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全權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依相關法令修訂或執行之。